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
ZHEJIANG TAILONG CHARITY FOUNDATION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 “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



实 施 标 准

2025版

目录

一、项目概要	1
(一) 项目名称	1
(二) 项目简介	1
(三) 项目目标	1
二、项目受益对象及支持内容	1
(一) 项目受益对象	1
(二) 项目支持内容	1
三、协作医院、社会组织准入及合规要求	3
(一) 协作医院、社会组织准入要求	3
(二) 救助金支持合作单位职责	3
(三) 主题关爱活动、社会倡导支持合作单位职责	4
(四) 项目传播标准	6
四、项目操作流程	7
(一) 项目发布	7
(二) 项目申报	7
(三) 项目审核	7
(四) 协议签订	8
(五) 资金拨付	8
(六) 项目执行	8
(七) 项目监测与管理	10
(八) 项目评估	10
(九) 项目总结	11

一、项目概要

（一）项目名称

“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

（二）项目简介

“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由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于 2022 年发起，该项目采用“慈善组织+医院+志愿者”三方协力的项目模式，为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等困难家庭患者提供医疗救助，将慈善资源与优质医疗资源和志愿服务相结合，帮助患者缓解就医压力并增强生活信心，增加医疗救助路径，改善发展不均衡问题，助推医疗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项目目标

通过“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构建“多元化、多层次、立体化”的公益医疗救助体系，为困难家庭患者打开“一扇窗”。

二、项目受益对象及支持内容

（一）项目受益对象

1.在协作医院住院就医的家庭经济困难患者，例如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五保户、由官方提供家庭情况证明的困难患者等。

2.协作医院的医护人员、医务社工及志愿者

（二）项目支持内容

1.救助金支持

每家协作医院救助金不高于 20 万元/年，如遇特殊情况再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协商。“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实行限额救助，符

合救助条件的患者在协作医院住院就诊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扣除各类医疗保险报销、单位报销、补助、赔偿等部分之后，按照自负金额分档救助，原则上“单次救助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元、累计救助不超过 2 次”。单次救助标准如下：

自负金额	救助标准
<2000 元	救助金额为自负金额的 100%
2000 元（含）至 20000 元（含）	2000 元
20000 元至 100000 元（含）	救助金额为自负金额的 10%
>100000 元	救助金额为自负金额的 15%，最高不超过 20000 元。

特殊情况下，在提供说明并报协作医院院长审批同意后，可突破上述单次救助标准提供救助，但单次救助金额最高不得超过人民币 20000 元、累计救助不超过 2 次。

2. 主题关爱活动

每家协作医院主题关爱活动经费不高于 5 万元/年，如遇特殊情况再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协商，其中救助对象的慰问物资标准不超过 600 元/名。“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通过社会组织、医院社工部等志愿组织为住院患者及其家属带去病房关爱主题活动，提供情绪疏导、心理支持，帮助患者缓解治疗期间的焦虑情绪和心理压力，并鼓励患者进行治疗和康复的经验分享开展小组活动，以义诊、疾病预防、救助信息分享等开展社区工作。

3. 社会倡导支持

通过公益性医疗技能培训、讲座、论坛等为协作医院的医护人员、医务社工及志愿者赋能，提高该群体的专业能力，促进项目实施制度化、科学化、常规化；支持行业交流，医疗救助项目扫描、“健康乡

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的影响力评估报告或社会价值研究报告等学术成果输出等，经费以实际项目方案及双方商榷为准。

三、协作医院、社会组织准入及合规要求

（一）协作医院、社会组织准入要求

	准入条件	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必 要 项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即可： 1、依法设立的公立医疗机构 2、在民政部门注册登记的的社会组织，包括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服务区域内须有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协作医院。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即可： 1、法人登记证书、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开户许可证照片/扫描件 2、社会组织的“三合一营业执照”照片/扫描件、开户许可证照片/扫描件
	规范化财务管理，接受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项目资金捐赠，并提供合法合规的有效票据（提供捐赠票据、非经营服务性收入票据、非税收入票据之一）。	票据样票
	单位及单位相关核心人员未涉及负面新闻或道德评判舆论。	
	有长期稳定的项目团队，有工作人员专门负责项目事务的对接，定期报送审计所需的项目相关执行资料。	预设的项目人员名单
	申报内容符合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业务范围（助学助教，恤病助医，资助帮扶社会弱势群体，城乡社区公益活动，进行重大突发性灾害的紧急捐助等公益慈善事业）	
加 分 项	往期开展过类似项目	提供往期开展的同类项目服务资料，例如案例故事、媒体报道、总结报告等。
	有其他合作资源，能提供配套资金、义诊服务、志愿者团队等相关配套支持。	相关单位支持的意向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核心执行团队成员持社会工作者（含助理）、教师、心理咨询师等职业资格证书，有困难患者服务的相关经验。	项目人员资质证书
	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有过合作，通过结项评估且执行优秀的合作伙伴。	历史合作协议

项目周期：首次项目合作周期不超过一年，后期是否继续合作，其主要取决于项目实施成效和项目评估结果。

（二）救助金支持合作单位职责

1. 项目洽谈前期，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仔细研读《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实施标准》，认可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及“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理念及初心，有服务当地困难家庭患者的共识，且符合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准入要求，提交项目合作申请表。

2. 资金管理。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严格遵照国家关于慈善基金使用管理的规定，将捐赠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自觉接受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的监督。且按照协议约定的用途使用捐赠资金，不得擅自改变捐赠资金的用途。

3. 项目实施。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严格遵照标准审核患者材料，确保患者的真实性，且按照协议流程节点开展项目实施，按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要求交付“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阶段性执行材料和财务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救助明细汇总表、救助基金申请表、患者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患者诊断证明复印件、患者医疗收费票据复印件、活动实施照片、媒体报道、项目总结/结项报告、优秀案例等资料。

4. 项目总结与评估。次年1月31日前，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提交上一年度项目总结报告，针对上一年度项目进展和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汇报；项目结项后一个月内，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提交项目结项报告。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根据总结报告及结项报告开展内部评估或邀约外部专家团队展开评估，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予以配合。

（三）主题关爱活动、社会倡导支持合作单位职责

1. 项目洽谈前期，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仔细研读《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实施标准》，认可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及“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理念及初心，有服务当地困难家庭患者的共识，且符合合作单位准入要求，提交项目合作申请表。

2. 社会组织需与在地协作医院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协助协作医院按照协议流程节点开展困难患者的救助工作。

3. 项目实施。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严格按照协议及实施方案内容开展项目活动，主题关爱活动经费原则上不高于 5 万元/年/家协作医院，开展不少于 5 场次线下活动。项目活动开展之前，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交详细的项目活动方案，获得审核通过后方可执行相关项目活动。在项目活动开展过程中，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将联动项目所在地志愿者对项目活动的开展情况和效果进行实时监测。在项目活动开展之后，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须收集项目材料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活动签到表、物资发放签领表、项目专家费签领单、项目志愿者补贴领单、活动现场照片等通过邮件的方式提交给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

4. 项目总结与评估。每年 12 月 31 日前，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提交项目年度总结报告，针对本年度项目进展和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汇报；项目结项后一个月内，合作单位需提交项目结项报告。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根据总结报告及结项报告开展内部评估或邀约外部专家团队展开评估，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需予以配合。

（四）项目传播标准

1. 审核机制

在项目周期内，协作医院、社会组织在项目传播内容策划和发布环节需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保持沟通，相关项目传播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文章、视频、发布平台等）须经协作医院、社会组织确认无误后，提前通过邮件发送给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项目负责人处进行审核并收到邮件书面确认，方可进行公共传播或呈送，确保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的品牌在项目传播中的恰当使用，以及项目内容全面和准确在合适的平台进行传播。

如项目中涉及到联合传播，协作医院、社会组织需将传播内容、传播方式以及传播合理性和效果的初步评估意见，提前通过邮件发送给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项目负责人处进行审核并收到邮件书面确认，方可执行联合传播。

2. 传播规范

品牌使用：每场项目开展时前需悬挂项目横幅、主题背景，横幅样式可参照图例 1，主题背景样式可参考图例 2。其他物料中如使用到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名称或项目品牌须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前沟通，得到反馈确定后执行使用。



（图例 1）



(图例 2)

照片要求：每场项目活动不少于提交 5 张照片，照片需包含全景和局部特写，包含主要嘉宾致辞及相关流程画面。（照片可参照图例 3、图例 4）



(图例 3)



(图例 4)

视频要求：MP4 格式，横屏（建议宽高比为 16：9），画面清晰、主题明显。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

四、项目操作流程

（一）项目发布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在官网等公开平台发布项目征集信息。

（二）项目申报

医院、社会组织等根据通知，在项目征集周期内，须根据要求提交项目申报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申请书及其附件等。

（三）项目审核

收到医院、社会组织提交的申请表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就申请表中的内容，与申请单位召开项目初审沟通会（线上或线下），结合当地患者需求，充分探讨、明确材料补充与修改事项。经修改，双

方确认无误后，定稿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申报表。

（四）协议签订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供协议模板，医院/社会组织修订协议，经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法务审核无误后，双方签订协议。

（五）资金拨付

1. 困难患者救助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在协议签订后将项目资金汇入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指定账户，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

2. 主题关爱活动、社会倡导项目资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分笔向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拨付项目资金：首笔拨付资金一般为协议资金总额的70%（百位取整），剩余资金待项目执行结束并经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验收后拨付完毕。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收到项目资金后，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开具合法有效的票据。

（六）项目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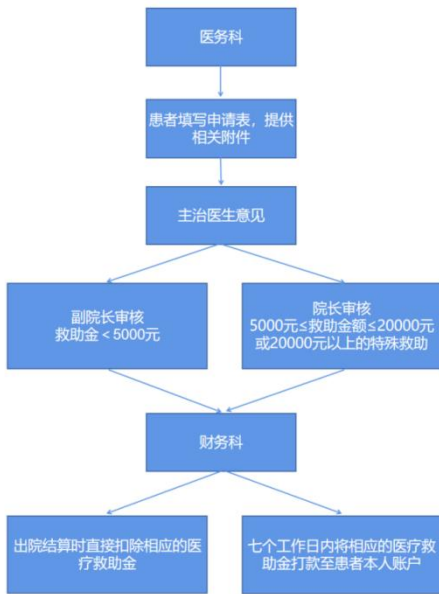
1. 困难患者救助：

（1）成立医疗救助基金管理领导小组，确定协作项目唯一联系人（如有变更需提前通知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在医院官网、公众号等平台发布项目申请通知（发布前需提前报备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确认）。

（2）接受患者申请，由医疗救助基金管理领导小组提供相关申请表，供患者申请填写，并提供指导服务。申请完成后，凭结算单审

批完成的申请表及相关附件减免相应的救助金额。

申请及审核流程如下（参考）：



(3) 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按月度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供项目执行资料，由医院或社会组织留档原件，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留档扫描件。

(4) 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每年不少于2次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分享救助项目开展的成果总结，提炼项目成果案例，并对项目案例中的受益对象肖像授权使用做好授权管理。

2. 主题关爱活动、社会倡导项目：

(1) 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按照合作申请表开展主题关爱活动、社会倡导项目，需提前一周提交活动方案至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物料、文稿、图片、视频等信息需经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审核后使用及发布。

(2) 建立活动台账，按月度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供项目执行资料（如活动方案、课件、志愿者签到表、活动签到表、物资签收

单等），由合作单位留档原件，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留档扫描件。

（3）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按照合作申请表宣传计划开展活动宣传，活动视频、照片、稿件发布需经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审核后使用及发布。

（七）项目监测与管理

协作医院、社会组织按照合作申请表开展项目执行，次年1月31日前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交上一年度项目总结报告及其相关附件。基于项目标准，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针对项目进展和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日常监测与管理，如发现项目资料虚假不实、擅自变更项目执行方案、擅自改变捐赠资金用途、项目管理不善导致重大舆情风险或事故等严重影响项目运营的情况，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将终止捐赠，并要求协作医院或合作单位将已交付的捐赠资金用于本项目约定用途或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指定的其他用途。

（八）项目评估

1. 协作医院、社会组织自评

协作医院、社会组织在项目结束后1个月内向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提交项目结项报告及其相关附件；基于项目结项报告，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与协作医院、社会组织协商结余资金的使用（如有）。

2.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评估

（1）项目内部评估

协作医院或社会组织在项目结束完成审核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项目组将依据项目内部评估标准，开展项目内部评估。评估分数大

于等于 85 分的项目合作伙伴，纳入“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优质合作伙伴名单”，且在下一年度的项目申请中，可申报长期合作“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评估分数低于 60 分的项目合作伙伴，取消次年申报资格。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评估表			
序号	评估事项	分数	得分
01	项目申请资料按照标准按时提交	20	
02	项目执行资料按照标准按时提交	35	
03	项目总结资料按照标准按时提交	15	
04	项目资金在合作周期内按标准执行完毕	10	
05	项目宣传报道按照标准发布	10	
06	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10	
加分项			
01	联动社会组织、志愿单位等开展相关服务活动	10	
02	被民政、卫健委等部门作为典型经验宣传推广	10	

（2）项目第三方评估

在完成项目周期后，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将视项目情况安排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评估。

（九）项目总结

浙江泰隆慈善基金会将总结复盘“健康乡村”医疗救助基金项目的实施流程，以项目的整体目标为导向，采用小组访谈、问卷调查、案例研究等形式，针对项目成效进行总结。